

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兒童才藝選拔實施計畫

壹、主旨：

- 一、綜合藝文健體等所學，提供表演舞臺予發表。
- 二、表演人才發掘與儲備，激發潛能師生共創造。
- 三、個人團隊皆可齊表現，校園班級氣氛樂淘淘。

貳、競賽組別：

- 一、凡是本校在籍學生，不分年級、性別均可參加。
- 二、以個人、小組、跨班級、跨年段等組隊方式參加。

參、競賽類別：

一、歌唱：各類歌曲皆可，可採獨唱、對唱、輪唱、重唱、合唱等方式。（演唱方式自訂，伴奏用 mp3 音檔、自備樂器彈唱亦可，伴奏音檔不可有人聲伴唱）

二、樂器演奏：除鋼琴、木琴、鐵琴外，各項樂器均需自備。若相同樂器報名人數眾多，會先以演奏影片作第一階段篩選參加決賽資格。
(各項樂器演奏請背譜演奏；未背譜演奏者視為表演，不予計分)

(一)管樂器：小號、法國號、長號、豎笛、長笛、薩克斯風、雙簧管……等。

(二)絃樂器：烏克麗麗、小提琴、大提琴、中提琴……等。

(三)打擊樂器：鼓、木琴、鐵琴……等。

(四)鍵盤樂器：風琴、鋼琴、口風琴、手風琴……等。

(五)其他：直笛、陶笛、口琴……等。（無法歸類為前 4 項者皆為此項）

三、舞蹈：各類舞蹈皆可，例如一唱遊、土風舞、現代舞、民族舞、爵士舞、芭蕾舞……等。（服裝、音樂、道具等自備）

四、民俗藝術：扯鈴、武術、相聲（單、對、群口相聲）、雙簧……等。（請附講稿或腳本）

註：表演時間以三至五分鐘為限（樂器演奏以三分鐘為上限）。特別徵求拒菸、拒酒、拒嚼檳榔、交通安全、消費者保護、租稅教育、體適能、公廁文化、資源回收、環境教育、腸病毒防治、登革熱防治、視力保健、口腔保健、生命教育、品格教育、性別平等……等主題之相聲或其他才藝表演。

肆、報名：

- 一、日期：自 114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7 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方式：先到長安國小首頁→最新消息、競賽訊息→點 114 學年度校內才藝選拔線上報名。填完報名資料按提交即可。

伍、選拔日期：114 年 03 月 3 日至 03 月 21 日（各組競賽時間待報名完畢後另行公布）。

陸、評選及獎勵：聘請本校相關專長教師評審，優勝者頒發獎狀，並擇優於校內大型活動中演出。

柒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